

福建省标准贡献奖励委员会办公室

闽标奖办函〔2020〕1号

福建省标准贡献奖励委员会办公室关于申报和推荐 2020 年福建省标准贡献奖备选项目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标准贡献奖管理办法〉的通知》（闽政办〔2014〕139号）文件精神，为继续表彰全省在标准制定和标准实施推广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组织和个人，充分调动全省标准化工作者的积极性和创造性，经研究，决定开展 2020 年福建省标准贡献奖评审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奖励范围

2020 年福建省标准贡献奖授奖项目不超过 30 项，分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三个等级，表彰我省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在参与制定标准中做出的突出贡献的组织和个人。

（一）由我省主导或参与起草、经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国际电工委员会（IEC）或国际电信联盟（ITU）发布，或经 ISO 确认并公布的其他国际组织发布、已经实施一年以上（含一年）的

国际标准;

(二) 由我省主导起草、经国务院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发布、已经实施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国家标准;

(三) 由我省主导起草、经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发布、已经实施一年以上(含一年)并已报国务院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的行业标准;

(四) 经福建省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发布、已经实施一年以上(含一年)并已报国务院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备案的地方标准;

(五) 由我省主导起草,已经实施一年以上(含一年)并已在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上公开声明的团体标准;

(六) 由我省主导起草,经企业法定代表人批准发布,已经实施一年以上(含一年)并已在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上公开声明的企业标准。

以上标准实施一年以上的截止时间为:2020年6月30日。

已获得中国标准创新贡献奖和福建省标准贡献奖的标准项目,不再申报2020年福建省标准贡献奖。

二、评审组织工作

“2020年福建省标准贡献奖”评审工作由福建省标准贡献奖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省奖励办)按《福建省标准贡献奖管理办法》的要求负责组织开展,省直有关行政主管部门、设区市市场监管局等有关单位负责组织申报和推荐工作。

三、申报对象和要求

(一) 凡符合福建省标准贡献奖评审条件的单位, 可以按《福建省标准贡献奖管理办法》和本通知的要求提出申报;

(二) 申报单位须填写《福建省标准贡献奖申报书》(以下简称《申报书》(见附件 1), 可到福建省市场监管局官网下载), 并提供真实、可靠的申报材料;

(三) 几个单位共同完成的标准项目, 由具备法人资格的第一完成单位负责组织申报, 如果第一完成单位不具备法人资格, 须依次顺延;

(四) 申报单位须将已经发布的标准文本前言中的起草单位和主要起草人, 按实际贡献大小排序。标准文本没有列出起草单位的, 由标准的发布或归口部门出具参与标准制修订的所有起草单位和主要起草人的证明。

四、申报与推荐程序

(一) 申报

1. 申报单位须将《申报书》和相关申报材料提交省直有关行政主管部门、设区市市场监管局、有关省级标委会等推荐部门, 但不得同时提交两个以上(含两个)推荐部门;

2. 申报单位提交推荐单位审核的全套申报材料如下:

(1) 申报材料清单;

(2) 《福建省标准贡献奖申报书》(同时报送电子版);

(3) 正式印刷的标准文本(不得用复印件);

(4) 关于标准创新程度的证明材料, 可提供省级及以上有关

部门或行业协会对标准项目所包含的关键技术在同行业中的先进程度的证明材料。如标准中含有专利，请提交该标准中涉及已获相关专利的复印件，并在标准文本中将涉及的专利内容划线标明；

(5) 关于标准技术水平的证明材料，请提供该标准专家审定会议纪要或其他省级以上单位出具视同鉴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

(6) 关于标准项目经济或社会效益的证明材料，可提供省级以上相关部门或行业协会、统计年鉴等关于该标准项目相关的经济效益指标、出口情况、节能降耗、环保等方面的材料。企业标准请提供当地统计部门关于企业该产品最近年份的产值、利税等经济效益的证明材料；

(7) 关于标准项目的应用前景，可提供省级以上相关部门或行业协会对该标准市场应用前景、形成的生产力、对我省经济社会发展可能产生的影响等方面的证明材料；

(8) 其他有关标准项目创新程度、技术水平、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应用前景、标准特色的证明材料；

(9) 以上复印件，请各申报单位均要提供与原件一致的声明并在复印件上加盖单位公章。

(二) 推荐单位初审与推荐

1. 推荐单位按照《福建省标准贡献奖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对申报材料的完整性、真实性进行审查，应认真做好复印件与原件的核对工作，同时提出推荐意见。推荐意见加盖推荐单位公章后，按照推荐限额（见附件2）择优向省奖励办推荐申报。社团组

织推荐团体标准时，由省级行业主管部门推荐，但不占用该行业主管部门的推荐名额。

2.推荐单位将以下书面材料一式二份报省市场监管局标准化处：

(1) 推荐单位推荐“2020 年福建省标准贡献奖”备选项目公函；

(2) 推荐单位推荐项目汇总表（见附件3），同时报送电子版至邮箱：fjsbzh@163.com；

(3) 申报单位提交给推荐单位审核后的全套申报材料。

五、申报时间与联系方式

(一) 申报推荐截止日期：2020 年 5 月 25 日。

(二) 联系单位：福建省市场监管局标准化处（省奖励办），地址：福州市华林路 147 号省市场监管局大楼 811 室，邮编：350003，联系人：蔡智民，电话：0591-87580652，传真：0591-87581050。

六、注意事项

(一) 福建省标准贡献奖评审实行限额推荐，请推荐单位严格按照分配的备选项目推荐数量进行推荐，超量推荐视为无效；推荐单位未出具推荐备选项目的公函也视为无效。

(二) 《福建省标准贡献奖申报书》书面内容必须与电子版材料一致，并由申报单位和推荐单位的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无单位公章的材料视为无效。

附件：1.福建省标准贡献奖申报书

2.2020 年福建省标准贡献奖备选项目推荐数量分配表

3.2020 年福建省标准贡献奖备选项目情况汇总表

福建省标准贡献奖励委员会办公室

2020 年 4 月 17 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登记序号	
------	--

福建省标准贡献奖申报书

标准项目名称: _____

申报单位: _____

推荐单位: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

一、标准项目基本情况

标准名称	标准编号	(要带年代号)	
	中文	(此处填写内容应与正式出版的标准一致)	
	英文	(此处填写内容应与正式出版的标准一致)	
标准级别 (请在□打勾)	☐ 由我省主导或参与制定的国际标准 ☐ 国家标准 ☐ 行业标准 ☐ 地方标准 ☐ 团体标准 ☐ 企业标准		
标准类别 (请在□打勾)	☐ 产品 ☐ 基础 ☐ 方法 ☐ 管理 ☐ 安全 ☐ 卫生 ☐ 环保 ☐ 其他		
标准领域 (请在□打勾)	☐ 综合 ☐ 农林渔业 ☐ 医药、卫生、劳动保护 ☐ 矿业 ☐ 石油 ☐ 能源、核技术 ☐ 化工 ☐ 冶金 ☐ 机械 ☐ 电工 ☐ 电子元器件与信息技术 ☐ 通信广播 ☐ 仪器仪表 ☐ 工程建设 ☐ 建材 ☐ 公路、水路运输 ☐ 铁路 ☐ 车辆 ☐ 船舶 ☐ 航空航天 ☐ 纺织 ☐ 食品 ☐ 轻工、文化与生活用品 ☐ 环境保护 ☐ 其他_____		
标准水平 (请在□打勾)	☐ 国际先进水平 ☐ 国际水平 ☐ 国内先进水平 ☐ 国内水平		
标准性质 (请在□打勾)	☐ 强制性 ☐ 推荐性 ☐ 指导性		
标准发布及 实施时间	发布时间		
	实施时间		
标准最近一次 复审日期			
标准备案号		可否公布	
对应的 国际标准号		与对应的国际 标准的一致性 程度	
主要起草单位	1.		
	2.		
	3.		
	4.		
	5.		
	6.		
主要起草人			

二、申报单位的基本情况和意见

单位名称			所在地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单位性质 (请在□ 打勾)	☐ 企业 ☐ 事业单位(科研院所、大专院校) ☐ 行业协(学)会 ☐ 其他_____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申报等级: 申报单位意见(限 600 字):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申报单位公章)					

三、推荐单位的基本情况和意见

单位名称			所在地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单位类别	☐ 省直有关行政主管部门 ☐ 标准化专业技术委员会 ☐ 各设区市场监管局 ☐ 其它_____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推荐等级:

推荐单位意见 (限 600 字):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推荐单位公章)

四、申报项目的详细内容及申报理由

1. 内容提要 (限 1000 字)

2. 目的和意义 (限 1000 字)

3. 采用先进研究成果和自主知识产权的情况（限 1000 字）

4. 主要创新点（限 1000 字）

5. 与国内外已有同类标准对比情况 (限 1000 字)

6. 标准的实施情况

A. 标准的应用情况（包括标准应用领域、普及程度等内容）（限 1500 字）

A.1 标准已应用领域:

A.2 标准普及的程度（含各种形式的宣贯情况等）

A.2 标准普及的程度（含各种形式的宣贯情况等）

A.3 标准使用的情况（含使用标准的单位数、每个单位的使用情况）

A.4 标准使用单位情况表（只限福建省地方标准项目填写）

序号	单位	联系人	电话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B. 标准实施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限 1000 字）

C. 标准实施产生的社会效益情况（包括对促进产业结构的调整优化，提升产品在国际、国内市场的竞争力，形成优势产业，占领产业竞争制高点等方面的情况；或者在保障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保护环境、安全、提高管理效能和转变管理方式等方面的情况）（限 1000 字）

D. 目前标准实施中存在的问题与困难（限 1000 字）

E. 标准应用前景分析（限 1000 字）

五、本项目曾获奖励情况

获奖时间 (年月)	奖励名称	等级	授奖部门

六、主要起草单位情况表

序号	起草单位	邮政编码	详细通信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备注
1							
2							
3							
4							
5							
6							
7							

备注：起草单位必须填写全称，不得简化，且须按实际贡献大小排序，最多可填写 7 个。

七、主要起草人情况表

序号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1								
2								
3								
4								
5								
6								
7								
8								
9								
10								

备注：主要起草人须按实际贡献大小排序，最多可填写 10 人。

附件 2

2020 年福建省标准贡献奖备选项目推荐数量分配表

序 号	推 荐 单 位	推荐数量 (项)
1	省发改委	2
2	省教育厅	5
3	省科技厅	3
4	省工信厅	6
5	省公安厅	2
6	省民政厅	2
7	省司法厅	2
8	省自然资源厅	2
9	省生态环境厅	2
10	省住建厅	2
11	省交通运输厅	2
12	省水利厅	2
13	省农业农村厅	6
14	省商务厅	2
15	省文旅厅	2
16	省卫健委	2
17	省国资委	2
18	省林业局	4
19	省海洋渔业局	5
20	福州海关	2
21	厦门海关	1
22	省烟草局	1
23	省气象局	1
24	省地震局	1
25	省通信管理局	1
26	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4
27	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4
28	漳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3
29	泉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4

30	莆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3
31	三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3
32	南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3
33	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3
34	宁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3
35	平潭综合实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
36	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直属单位	10
37	其它（含未列入名单的省直机关、 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等）	16
	总计	120

说明：推荐数量是以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制定的标准数量为基数，按比例确定。

附件 3

2020 年福建省标准贡献奖备选项目情况汇总表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号	标准领域	主要完成单位	主要起草人	开始实施 时间	标准级别/ 起草单位 排名	推荐 等级	自主知识产权 或专利情况	创新情况	经济效益 情况	社会效益 情况	提供证明 材料情况	备注
1													
2													
3													
4													
5													
6													
7													
8													

推荐单位（公章）：_____

推荐日期： 年 月 日